

冠县梁堂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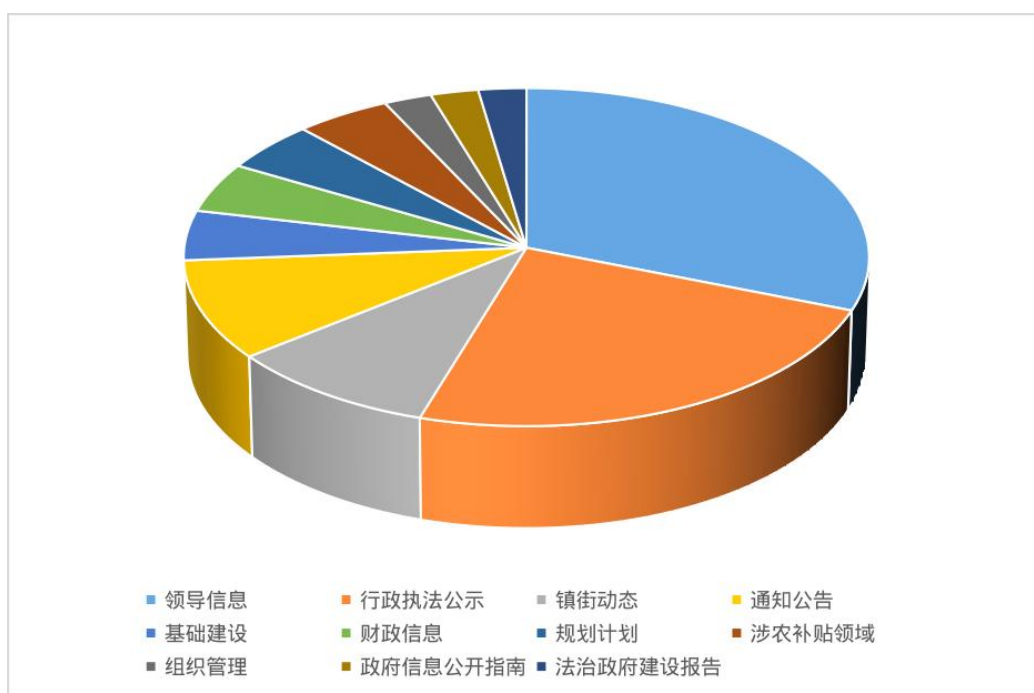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冠县梁堂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冠县梁堂镇赵梁堂村；邮编：252500；电话：0635-5870007；邮箱：gxltzbangongshi@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5年梁堂镇扎实推进政务公开，主动公开信息42条、依申请公开0件，无复议诉讼；严守公开保密原则，健全制度与解读机制，线上线下渠道畅通；强化组织与培训保障，流程规范，全年无相关责任追究。

（一）主动公开

2025 年，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发布政府信息 42 条，主要包括领导信息 13 条、行政执法公示 10 条、镇街动态 4 条、通知公告 4 条、基础建设 2 条、财政信息 2 条、规划计划 2 条、涉农补贴领域 2 条、组织管理 1 条、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恪守“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和“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原则，在应公开尽公开的同时，严守网络关口，杜绝网上泄密。健全完善政府信息管理制度体系，制定出台规范的信息发布管

理办法，清晰界定信息发布核心原则、具体内容边界及操作规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分为线上线下两个渠道。线上以冠县人民政府网站为载体，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含财政、领导信息、政策问答、镇级动态等。线下完善政务公开体验区，在便民服务中心设置政务公开体验区，有综合自助设备办理事项清单及操作指南，可方便群众对政府公报、办事指南、政策文件等进行查询，提高办事效率。



（五）监督保障

2025 年度，梁堂镇持续抓实政务公开工作，并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畅通反馈渠道，多渠道听民意、多

方面优服务，为群众办好事、让群众好办事。明确专人专职履职，确保政务公开快速高效；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能力；全面规范公开流程，确保公开精准便捷。全年未发生相关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信息公开与业务工作衔接不紧密，部门间协同联动不足。二是宣传引导不足，群众对信息公开知晓性底、参与度低。

(二) 改进情况

一是建立业务科室与信息公开岗位联动机制，业务工作部署同步明确公开要求，定期召开协同推进会，压实各科室信息报送责任，实现业务开展与信息公开同部署、同落实。二是多渠道开展宣传，通过镇村公告栏、大喇叭、微信群、便民服务窗口及村民会议等，普及信息公开查询路径与参与方式；结合民生恳谈会、线下普及会等活动，主动引导群众参与，提升知晓率和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 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规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严格落实《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要求，强化组织保障，明确专职人员，压实岗位责任，完善统筹协调机制。优化公开渠道，统筹线上平台与线下窗口，保障渠道畅通，定期运维更新，方便群众查询。强化宣传引导，多渠道普及公开途径，提升群众知晓率，引导主动参与政务监督。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5年未收到建议提案。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梁堂镇在2025年度，为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以下两方面创新。一是推行“政务公开+便民窗口”融合模式，窗口增设公开查询指引岗，现场帮群众查政策、教操作，让公开服务触手可及，让群众能够更清晰明了的知晓信息。二是开展“政务公开进村组”行动，通过大喇叭、微信群、村镇公告栏等方式告知群众，并结合网格员进行入户走访，带着公开资料上门宣讲如何快速检索政务信息，并同步收集群

众意见及建议。以便政务公开工作后续改进，更好的服务群众。

（五）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
2. 行政许可数量、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数量，包括已公开和依法未公开的全部处理决定。
3. 行政复议机关作为共同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只计算原行为主体的案件数量，不计算行政复议机关的案件数量。